

懶慢抄

异本搜山图

史上搜山图有两幅。那张荒淫怪诞的“异本二郎搜山图”，非元人所绘。托名李成，实乃明代某浪子画师之作。画中遍布女人体，赤裸如春宫，密集在山林之中，总数有三百余人。此图色相诡异，最奇在女妖们被屠戮时的姿势，即所有那些在搜山中被猛虎、鹰隼、哮天犬、武将、妖魔、火焰、刀枪或箭雨所刺杀的女子，或披头散发，或鲜血淋漓，或仰天哀号，或骨断肠流，但其死亡的惨状却都保持着一种色欲的姿势，因每一女体边都写有文字注明房事之名。此图在民国时，为湘西军阀陈渠珍的门客兼参谋王宪所藏，自称祖传之物。民国二十四年（1935），陈渠珍倒台，王宪在凤凰阵亡，此搜山图便不知所终了。

古怪

1970年夏，徽州水中现一物，椭圆无头，长七尺，宽五尺，遍体生毛，常于池塘或江边昼伏夜出。凡于所浮之处捕的龟、鱼、蟹、虾等，皆有獠牙，命在百岁以上。当地人称此物为“古怪”。

哭

光绪年间，沧州的确有这样一个女孩，生来一直在哭。无论遭遇什么悲喜事，她都只会流泪，包括喜极而泣。因每

日无不流泪，开始没人敢娶她。后来娶她的人也离开了她。33岁那年，她终于泪尽而逝。

敌人村

在西汉元凤年间的西域，离楼兰国戈壁300里处，曾有一个敌人村，在那里人与人相互之间都是敌人。有敌人衙门、敌人作坊、敌人办公室、敌人医院和敌人学校，也有敌人俱乐部、敌人父母、敌人夫妻和敌人朋友。整个村子只有两种人，男敌人和女敌人。根本不存在不是敌人的人。后来，从戈壁的邻村来了个人，他对大家说：“我没有敌人。”于是他很快就被赶出去了。数日后，大家发现他死在一条回家的林荫小道上。

大头镇

民国二十一年（1932）间，川西金沙江畔饿殍遍野。某镇盛产一种烈性花椒，家家必食。若大量食后，浑身脏器如酒后麻醉，可长期无饿、痛、病之感。因其民皆头大如斗，冬不着帽，雨不撑伞，故名大头镇。传闻大饥荒时期，此镇亦未死一人。

城疮

蜀中泸州弥陀镇，1952年时，有贩夫名韩登，因卖盐为生，

常来往于盐碱地，腿上生大疮。初时以为坏疽，因服药无用。但其疮扩至一拳后，经年不见再变大，亦不缩小，只是不断生出层层干痂来。日久天长，其痂密度也日渐复杂。细看时，若密集的微型城墙、城垛与角楼，上有街道纵横，沟壑深浅相连。疮顶处有一发红的小丘，盘旋如螺蛳，形状也极类似弥陀镇外的那座荒山。镇上有人在韩登偶尔挽起裤腿时见过，大呼奇特。五年后，群众“大跃进”，移山填河修水坝。山尽时，韩登亦腿疮发作而死。

镁光灯照相

皖南宣城斜街照相馆，自 1956 年到 1959 年间，发生过多起刑事案件，相继有六个人曾在此拍照后的当天，死于非命。这一系列案至今未能破获。警方唯一的线索是：所有死者都拍过两次照。因他们皆在拍第一张照片时曾因镁光灯的闪光太亮而闭了一下眼，不得已，便又重新拍了一张。

断掌

断掌（通贯手）打人最疼，所谓“男儿断掌千斤两，女子断掌过房养”，是民间耳熟能详的谚语。但 1981 年，衢州少女孙喜，在集市遭某地痞调戏。孙一怒之下，以断掌之左手随意扇了对方一耳光，地痞竟当场倒地身亡。死因为头骨粉碎与重度脑震荡。

电影

先秦时期有一种箭，被称为“电影”，后来则是指一面旗。（事见《六韬·虎韬》）而中国史上第一部电影为《定军山》，巧合的是：黄忠乃神箭手也。

眼球

庚子年间，有人从广州运送荔枝好几筐，剥皮后堆满在大街上，对人言：这都是被西洋传教士所挖的中国人之眼球。

注：事见《庚子记事》，因北方人少见荔枝。此与唐人段成式《酉阳杂俎》中那个用上千人眼堆积成山的“毕院”有异曲同工之妙。

尺蠖行者

黔南乡野有奇人，遭火灾，四肢俱废，亲友皆亡。不得已，以胸腹与膝盖伏地，一弯一曲学尺蠖行。久而久之，浑身筋肉弹性大增，脊椎柔韧，常人即便奔跑也追赶不上他了。

推车鬼

唐人有一篇传奇名《推车鬼》（本出《法苑珠林》，在《太平广记》卷三百一九作“周临贺”），写周某遇到一枯冢美貌女鬼，被人唤去“推雷车”（雷公之女？）之事。因遇到之后，当夜便雷雨大作。此幻事与《周易·睽》之中“见豕负涂，

载鬼一车”之语境颇近似。正如明人程登吉所云：“妄诞之言，载鬼一车；高明之家，鬼瞰其室。”

流氓的磷火

1983年夏天，吴越少年虞过犯了花案。因当时获“流氓罪”者极易被重判，惶恐之下便南下福建，重金雇用蛇头，亡命驾船浮于海，企图偷偷去台湾。谁知漂流至离岸230里处，他们遇到一座庞大的礁石。礁石上植物繁茂，方圆约一平方公里，类似孤岛。礁石最高处中央有一块凹陷地，大概是礁石漂移前期，被海浪反复拍打之后形成的。凹陷处约一头卧牛大小，布满斑驳的窟窿和残痕，状若古朴的石臼。蛇头们将虞过骗上岛，忽然告知：其实并无什么偷渡渠道，当假蛇头只是为赚取钱财，然后便驾船弃之而去。无奈之下，虞过便孤身留在岛上，望着船消失在海平线上。虞过独自在礁石上靠捕鱼虾蚌蟹为生，数月后饥寒而死。死前，他就以礁中小凹地为穴，自己爬了进去，并以枯枝败叶自我掩盖。两年后，有琉球巡海船只路过深海，遭遇风暴迷失了方向。一个水手远远望见礁石上有光亮燃烧，误以为航标灯，并以此幸运地找到了航线。抵达陆地后，有渔民告知，那礁石上从来没有航标灯，应是“流氓通缉犯”虞过尸体腐烂后的磷火。后来，琉球船夫们有感于虞过意外的冥恩，便再登礁石，寻其残骸祭祀。又在礁顶石臼上立了一块碑，谓之“虞石”。但是，福

建沿海一带的渔民则谐称之为“流氓石”。

肉墙

光绪二年秋，南粤惠州大雨。雨后，城外某老墙龟裂，墙体苔藓间忽生皮肉，砖缝、墙头与角落也长出黑色鬃毛来。墙壁四周散发出类似生猪肉的气味。附近农人极厌恶此墙，用刀与锄头砍墙，见隐隐有血丝渗出。惠州县令闻听，觉此事不吉，便命差役带人连夜拆毁了肉墙。但墙内空无一物，墙体也随即化为泥土。唯那股奇怪的肉味，三日不散。

狮

古时中国本无狮（龙子狻猊），或以“犬生二子为狮”。而清代天津卫人，如见有晚霞蔽日，烈焰飞散于山林，便称那漫天的狂云为“狮子”。

拓跋的角

民国十七年（1928），山西大同城（古名云中郡）郊外平地上生出一物，状若大犀牛角，水桶粗细，坚硬如铁，高六尺。附近孩童，常常围绕着它玩耍嬉闹，或骑在上面当木马。有好事者怪而挖之，见其根须盘绕如人参。唯晋中一位堪輿先生，指着大角下的土地云：“此为东晋时，代国昭成帝拓跋什翼犍被其子拓跋寔君所弑杀后，曾经洒泪之处。”

钉子(一)

20世纪60年代初，京城某人蒙冤，自杀时用砖头将一根铁钉子对准头顶凶门楔了进去。他死后遗体焚烧前，钉子被取出，放到了仓库。数日后，两个仓库管理员因所属派系不同，其中一人在争吵中，用这根钉子意外扎死了对方，钉子被遗弃在现场。又过一月，这钉子被某职工家的一个男孩捡到，带回家中。孩子见此钉子长约半尺，类似小匕首，便始终随身携带，当防身武器来用。他将钉子磨得锃亮，钉子尖也磨得更尖，藏于裤兜内。在打架时，孩子用它出其不意地扎死扎伤过七八个人。最后一次，他还残酷地将对方的手钉在了墙上，令那些胆敢与他对抗的人直看得发抖。但有一天清晨，男孩醒来，却发现钉子不见了。他摸遍全身衣裤，翻箱倒柜，都找不到那根钉子。他焦急无比，为此还与父母不断发生口角冲突，最后离家出走。其实钉子是被他父亲藏起来了。父亲见儿子经常在外寻衅滋事，便没收了家中一切他可能用的凶器，并从他的衣兜搜出钉子。为了藏得没有痕迹，父亲索性把钉子钉在了一把椅子的木腿上。他生气地使劲砸钉子，让钉帽深陷于木头中，再刷上油漆，根本看不见了。多年后，父亲死去，孩子长大，大家也早就忘了那根钉子的事。破旧的木椅子被收旧货的人拖走，拆散，椅子腿当柴烧掉。烧之前，钉子已露了一点头，于是被烧火的人用钳子拔出来，扔到大街上。钉子已弯曲，锈迹斑驳，没人会在意。直到数

日后，一个过路的老头俯身把它捡起来。老头是在大街上替人理发的。他见钉子还很结实，便把钉子敲直后，又楔进路边的一棵枯死的树杈上。他在钉子上挂了一面刮脸剃头用的镜子。镜子里出现了每个客人的脸和世界。钉子虽然无知，但钉子永远不会消失。

钉子（二）

据说东晋时，顾恺之（字长康）曾喜一女子，画女子像，挂于壁，然后“当心钉之。女患心痛，告于长康，拔去钉，乃愈”。（事见《搜神记》佚文与唐张彦远《历代名画记》卷五）。而20世纪70年代在四川乐山乡下，有木匠名戴红字，所遇的一枚钉子更厉害：戴将那钉子钉于房梁，则其妻头疼；钉于桌椅，则其妻腰疼；钉于门框，则其妻口内生疮；钉于木柱，则其妻腿足痉挛。且除此钉外，其他钉子皆平安无事。起初，戴也不知病从何来，是一善看阳宅之人偶然告知。戴将信将疑，后拔出钉子，投之于青衣江中，其妻便从此再未生病。

红皮箱

儿时在蜀，曾见有一个从南洋归国老者，提红皮箱。箱内何物，秘不示人。红皮箱经年搁置在大衣柜顶上，外挂铜锁，布满灰尘。老者去世时，几个儿女分家产，但遵照遗嘱红皮箱也不能分，而是随老者一起送入火葬场。箱中之物与遗体

一起化为骨灰，唯剩那把南洋铜锁未能烧干净，在火中炼成黑红的一团，状若焦炭。越二年，有南洋老妇人来访，儿女们便拿出老人的骨灰来给她看，老妇人将手摸进骨灰，泪流满面。她摸到了那铜锁残片，急忙取出来看。这时，所有人都看见她的脸：先从悲伤转为疑虑，然后又转为惊恐，她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团丑陋的焦炭，忽然凄惨地大叫一声，倒地死去。

梦胆

常州一友人姓涂，30岁后体弱多梦，且每夜所梦皆有连续性。如前日若梦见坐车经过一处车站，第二日晚间入梦时，梦中便仍是在那个车站。即便是梦见坠崖惊醒，第二日入梦时也仍躺在悬崖下。但他从不害怕。无论是梦见血腥、灾祸、追杀或死亡，他也从未曾觉得是噩梦。数年中，涂脑后长有一肉疣，大小色泽皆似葡萄，柔软碧绿。有相面者告知：这不是普通肉疣，古人称此物为“梦胆”，生此物者多幻梦而无畏惧。

森蚺骨塔

1912年冬，有人从巴西带回一座折叠白塔，高二十余尺，立于庭院中央。白塔有一百二十余层，每一层皆可单独抽出，也可折叠如册页。塔中可点上清油灯，代替石灯。子夜观之，

百火如柱，幽雅辉耀，通体透明。人还可进入塔中端坐，纵横四五人，仍宽敞有余。问此物，乃亚马孙森蚺（*Eunectes murinus*），即美洲巨蟒之脊椎骨也。

梅甲

民国内战时，南京园丁孟吴擅养蜡梅。一日剪梅时，孟忽然发现有一根枝头末梢竟长出了类似人的指甲来。起初他不太在意，奈何指甲越长越长，甲尖逐渐卷曲。不得已，孟以剪刀将其剪去。但第二日，指甲又重新长了出来。厌烦之下，孟索性将那根枝条整个砍掉。此事逾数日，屋内蜡梅尽死。

虎奸

清同治年间，河南商丘有江湖郎中兜售假虎鞭，以麋鹿瘦肉、牛鞭或羔羊皮腌制。后郎中携妻进山采药时，被一猛虎扑食。奇怪的是，郎中尸骨被猛虎撕咬得七零八落，而其妻遗体却完整尚存。验尸官发现，郎中妻死时曾被猛虎所奸，因其阴道布满擦伤，还残存虎毛与虎精。伤痕显然乃雄虎所致，因唯有虎鞭上长有突起的颗粒小倒刺。

灯痕

南陵有灯，以猛犸骨制。点燃后极亮，可令蓬荜生辉。而熄灭后，光则会留在四壁或地上，如涂白霜，多日不散。

时人谓之“灯痕”。

喉谱

晚清吴人陈三嘶，著有《喉谱》一书，遍收天下名士优伶、虎啸龙吟、花鸟虫鱼乃至风雨雷电之声，以象声叠字写之，如写鸟则啾啾、咕咕、嗡嗡、喳喳等；写兽则吼、啸、嘶、咆等；写八音鬼唱则悠悠、悒悒、绵绵、泠泠等；写风吹雨打则沙沙、淅淅、嗖嗖、哗哗等，不一而足。谱中集声二千余条，且叠字形容无一重复，表现出大块噫气，万物发声的各种差异。可惜，此书于1927年战乱间佚失。

布中人

二十世纪四五十年代北京流行阴丹蓝布（Indanthrene）。宣武区（北京市原辖区，现属西城区）有仇姓者，一日买了几尺蓝布回家，欲裁素袍一件。打开布后，忽见其褶皱隆起，隐隐有女人形，五官四肢齐备，乳房处甚至触之绵软。仇大惊，忙以剪刀裁之，人形旋即消失。

懒王二种

明末时，漕溪遗民薛钝，终日吃喝睡皆躺在床上，世称“懒王”。另，欧洲中世纪法兰克墨洛温王朝（481—751）时期的国王，因不问政事而又残暴，也叫“懒王”。

花蛟

山阴某茶人，姓顾，一日坐林中烹茶，与友人共饮。顾兴之所至，便摘溪边一花，投入茶水中。但见涟漪泛起，花香四溢。接着，便觉手中茶杯越来越重，直至最后如有千斤，不觉失手摔落在地。花瓣与茶盏碎片四下飞溅，泥土被砸得绽开一个大坑，并激起身边溪水恶浪澎湃，猛烈的旋风将岸边茶器尽毁，顾与友人惊恐奔逃。约半个时辰后，水方退去。后人告知，顾等所见应为“花蛟”，此物常隐迹藏身，眠于野花之中，遇茶则醒。

一九八五年的鳍

1985年秋，邯郸艺人卢牧效西方蒸汽朋克（Steampunk）之法，以废旧机器零件、金属材料、蓄电池与收购来的车用防震气囊等物，制成活动机械鲤鱼一条，头尾长约三米，鳍长二尺。卢将鲤鱼放于邯郸郊外一大池塘，并称此作品叫“放生”。他发动电鱼鳍，大鱼便在池塘中游起来。或因此鱼震动波浪翻滚，惊动了水中其他鱼虾蛇蟹，竟群起而攻之。但电鱼鳍的边缘极锋利，靠近者全都被划伤致死。卢某“放生”一日，则令死鱼浮满塘面。数日后有艺术品投资商闻听此事，前往邯郸寻卢牧，欲用重金买机械鲤鱼。至其家，则见卢牧在修破损的鱼鳍时，因鱼鳍漏电而死。

黑绳潮信

清初，南海番禺獐獠人用一根黑绳，绵延数里埋于地下，听涨潮消息。黑绳一头伸入岸边海水中，绳身在土里掩盖，穿山过石，另一头直达獐獠长老屋内。绳头系蝴蝶结。每当海上潮起时，獐獠长老便能见绳头颤抖。附耳听之，黑绳中隐隐有涛声，如人呐喊，于是便令獐獠村民迅速搬离，待退潮时再回来。而且，黑绳似有生命，故三年一换。黑绳“死时”如长蛇所蜕之皮，变成干枯的白色。

雨蹄

南粤古谚云“雨水有蹄”。不过，雨蹄较马蹄小得多，落地之坑如豌豆大。据《明遗丛考类略》记载，甲申年某日大雨后，雨蹄不但践踏了庄稼，且有十余人被当场踩死。死者的头上与身上都留下了奇怪的肉坑，就像雨打沙滩后留下的痕迹。

磨牙客栈

1993年冬，济南瓷器贩子王湛，携货数箱，夜宿德州某客栈。凌晨，闻听屋顶上有怪声交错，如老虎磨牙，整个房屋都因之摩擦震动。王湛心烦不能寐，开窗向上空怒斥之，只见一庞然大物浑身雪白，投门而去。屋檐、门楣及房瓦上皆有大齿印。天亮后，王检查货物，发现箱中瓷器已被磨牙声震裂十之六七。

脐橙

淮南人郭思年逾半百，无后。某日得一脐橙，剥开，发现小果与大果之间有一条纤维管道相连，几与脐带一样。大果呈胎儿状，眉目四肢盘绕果皮内。郭思与家人分而食之。数月后，郭妻怀孕生子，取名郭橙。

伞泪

台州人罗迪，偶得东瀛油纸伞一把，送与女友。晴日间，女友见伞上自动有水渗出，如人流泪。罗迪将伞取回，则泪止。再送仍流泪。

断头笛

旧时法场斩首犯人，靠立竿见影来观“午时三刻”。所谓“顾视日影”，就是把一根竿子立在法场中央，代替日晷。竿为竹竿。曾有好事者以重金购得此竿，钻孔为笛。吹之，可令人肝胆俱裂。时人谓之“断头笛”。

纵火录

1947年，江阴人刘策著《纵火录》，遍收古今纵火之事，自周幽王、阿房宫、圆明园、赤壁、西晋年间洛阳武器库大火、明初建文帝失踪大火案、明末太和殿大火、晚清紫禁城太监纵火、庚子年火烧前门大栅栏、金阁寺、江户时代振袖

大火、天明大火至波斯拜火教、艾洛斯特拉特、亚历山大图书馆火灾、1666 年伦敦大火、1728 年哥本哈根大火、火烧莫斯科、1827 年芬兰图尔库大火、1871 年美国芝加哥大火，以及罗马火刑、中世纪宗教裁判所火烧女巫、火葬的起源、火（大）文字、火德真君庙、杭州历史上的 49 场火灾，日本江戸年间的 47 场火事等，大小凡一千二百余则，以为火焰之书。可惜淮海战役时，刘策随难民渡江，装手稿的箱子不慎被拥挤的人群碰撞，落入江水中。刘策为救手稿，也急忙跳下江去，但人与箱子旋即被激流冲走，此书自此不传。

独臂还乡

金龄儿，民国时锦州人。她于 1933 年离家南下，说是要去“自由恋爱”。到 1953 年夏天最后一次回来，二十年间，她一共还乡过四次。大约每五年一次。第一次回来，她带着一个男人；第二次回来，她和这个男人带着一个两岁的孩子；第三次回来，男人和孩子都没了，她带着两只骨灰盒；第四次回来，她还失去了一只手，一条腿也瘸了。人都说：“金龄儿带回的东西怎么一次比一次少，最后连自己也只剩半个了。”其实大家都没注意，最后那次回来，除了半边肉体，她还带着一个包袱。包袱里是什么无人知晓。不过金龄儿无论吃饭睡觉，或是出门上街，此包袱她都始终挂在肩上，从不离身。当年冬天，金龄儿在家中厨房自缢身亡，死后十天才被邻居

发现。她到死都背着那个包袱。桌上还留有一纸遗嘱：“请将与包袱埋在一起。”人们好奇地打开那个包袱，发现里面用几层粗布密封的东西，竟是她那条断掉的胳膊。年深月久，胳膊已经干如腊肉，僵硬发黑。不同之处在于，这只死去之手的手掌紧紧握成一个拳头，仿佛手心里狠狠地抓着什么东西。是一块石头、一枚戒指，还是一个什么可怕的证据呢？无法猜测。拳头攥得太紧了，骨节也鼓起很大。为金龄儿收尸的人，怎么都掰不开那些几乎凝固的手指。有人想用铁锤砸烂那曾经粉嫩的拳头，但因怜悯她的遭遇，大家最后还是作罢。于是，金龄儿便和她那紧握拳头的断臂一起下葬了。拳头中死命握着的奥秘，也从未能揭开。

罗圈腿

蚌埠人李旭，自幼缺衣少食，患罗圈腿。一日在山中小径行走，觉两腿间有物环绕，如猫抱膝，在裤裆下来回穿梭。俯身察看时，却又什么也没有。

美国

民国时，人犯被枪决前被一张纸条救命之事多有，然一般都是行刑者接到上司公文或首长手谕之类。南京飞贼薛丁，1942年被捕。薛从小学过障眼之术，临刑前，对狱警说他有一纸遗书要写。拿到纸笔后，薛以狂草疾书“美国”二字，